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厉达先生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	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
厉达	是	365.4	2017-4-12	2018-6-12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.27%	0.66%
		100	2018-2-6	2018-6-12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62%	0.18%
合计	-	465.4	-	-	-	2.90%	0.84%

注：公司股东厉达先生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在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其所持公司股份 203 万股质押业务，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（8,452.0372 万股）的 2.40%，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（29,685.5618 万股）的 0.68%；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在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其所持公司股份 100 万股补充质押业务，占其当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（16,064.5418 万股）的 0.62%，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（55,274.9359 万股）的 0.18%。

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实施完毕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96,855,618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 元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。2017 年 10 月 12 日，厉达先生认购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在深交所上市。基于上述原因，厉达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数量增至 16,064.5418 万股，2017 年 4 月 12 日在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股份增至 365.4 万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5,274.9359 万股。

综上所述，股东厉达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数合计 465.4 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的

2.90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84%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股东厉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6,064.5418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06%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2,819.94 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9.8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19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13日